

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提前披露公司 2017 年年度报告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原定于2018年4月25日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，现由于公司2017年年报编制工作进展顺利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同意后，公司决定于2018年4月17日提前披露2017年年度报告。

特此公告

亚夏汽车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八年四月十三日